|  |
| --- |
| **湘西州商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单位： 湘西自治州商务局** **报告时间： 2019年  6 月** |

评价小组

组长：张正望

成员：唐艳霞 彭艳 杨智勇

目 录

1.引言

1.1部门职责概述

1.2部门支出描述

1.3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2.绩效评价概述

2.1绩效评价目的

2.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2.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3.1投入（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3.2过程（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3.3产出（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3.4效果（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4.需要说明事项

5.绩效评价结论

5.1绩效评价得分

5.2存在绩效问题

1. 经验教训与建议

6.1主要做法及经验

6.2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6.3建议和请求

**湘西自治州商务局2018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湘西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19〕5号）文件要求，州商务局党组高度重视，迅速采取行动部署落实，于2019年3月至6月，组织力量对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1 部门职责概述。**根据《中共湘西自治州委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州发〔2015〕2号）、《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州政办发〔2015〕55号）精神，设立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商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33100006686429)，为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办公地址在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首市世纪大道3号。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区域经济合作及盐务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我州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地方性法规、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二）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促进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拟订全州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的政策；牵头组织全州消除地区封锁、打破行业垄断的有关工作，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六）贯彻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七）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八）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服务外包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九）贯彻执行我国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区）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州与其他国家（地区）的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牵头承担我州商务领域涉及世界贸易事务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外经济贸易协调工作（十）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协助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十一）宏观指导全州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政策；协调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协调重大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及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及全州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规范招商引资活动；指导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 （十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拟订州内人员出境就业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境外投资的管理办法和具体政策，协调州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援助政策和方案，协调管理全州对外援助项目；协调管理多双边对我州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的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十四）贯彻执行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指导我州对港、澳、台地区贸易和经贸活动，协调港、澳、台商投资管理工作。 （十五）承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协调管理在本州境内举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工作。 （十六）承担全州商务系统统计及其信息发布工作，提供信息咨询服务，指导全州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十七）贯彻执行有关盐业管理法规、规章，并对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依法监督管理全州盐业市场，对食盐指令性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申请上级核发《食盐批发许可证》和《食盐准运证》，发放《食盐零售许可证》；依法开展盐政执法工作，调查、指导处理全州重大、疑难涉盐违法案件；协调跨区域的盐政稽查工作；指导下级盐业主管机构的工作和监督全州盐业行政执法工作；规范盐业批发企业经营行为；受理盐业行政复议案件，调解盐业行政纠纷。（十八）负责协调石油工作；指导县市、湘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商务、招资引资工作。 （十九）承办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内设办公室、财务科、投资管理科、承接产业转移科、市场运行调节科、市场体系建设科、商贸服务科、流通产业发展科、市场秩序科、电子商务科、对外贸易科、对外经济合作科、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盐务管理科、人事科、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科、直属机关党委。州商务局管理州投资促进事务局、州商务综合执法支队、州商务局机关老干服务中心、州投资贸易促进中心（州对外劳务合作服务中心）和州商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州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为78人，其中：行政编制38人（政府机关人员35人，工勤3人），事业编制4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8人，财政补助人员32人）；年末实有人数188人，其中：在职政府机关人员32人，工勤人员7人（超编安置退伍军人4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5人，财政补助人员28人，聘用等其他人员28人，离休人员15人，退休人员101人。

**1.2 部门支出描述。**2018年收入决算数6927.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14.61万元，其它收入12.7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407.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40.55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266.75万元。

全年支出决算数6433.12万元（基本支出2231.19万元，项目支出4201.9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69.1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05.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60.82万元，资本性支出16.03万元，对企业补助3481.88万元；转入事业基金3.1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98.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07.58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790.77万元。

**1.3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1)招商引资量质齐升。**2018年，全州共实施招商合作项目330个，实际到位资金393亿元，同比增长20%。其中，实际利用外资412万美元，同比增长37.6%；引进“三类500强”企业6个。**一是**园区成为招商引资的主平台。全州实施的330个招商合作项目中，省级以上园区达173个，占全州招商项目总数的52.4%，仅湘西经开区就新签方彦电子芯片研发生产、新能源产品及电子产品生产等项目41个，发挥了招商引资的“排头兵”作用。**二是**利用外资呈现井喷式增长。全州新设外资企业6家，投资总额10.4亿元，注册资本4.9亿元，是前三年的总和;古丈县因利用外资工作完成较好而获全省先进。**三是**“三类500强”投资来势好。先后引进复星、比亚迪、美欣达、中国建筑等6家500强来州实施了文化旅游、家居建材市场、病死畜禽无害化等项目进展良好。**四是**重大经贸活动招商成效显著。先后组织参加“沪洽周”“广博会”“中博会”等活动，与珠三角、环渤海、长三角地区密切对接，成效显著。于“沪洽周”期间创新举行了招商推介和重大招商项目签约仪式，现场签约项目19个，协议引资160.2亿元，截至目前，项目履约率达85%。**五是**着力构建招商引资全生态体系。州政府相继出台了《关于支持10大重点产业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湘西自治州州直招商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文件，进一步释放政策优势，有力地推动了招商引资工作。

**（2）外经外贸结构优化。**2018年，全州实现进出口总额2.44亿美元，同比增长23.8%,完成年度任务的105.6%。其中出口2.08亿美元，进口0.36亿美元，分别同比增长21.6%、37.9%；全州完成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营业额2989万美元，同比增长22.4%，完成年度任务2860万美元的104.5%，全州外经工作获全省先进。**一是**出口商品结构日趋合理。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实现11632万美元，占全州进出口总额的56%，改变了我州过来“一矿独大”的外贸格局。**二是**农产品出口大幅增加。全州农产品出口额达1213万美元，首次突破1000万美元，增幅达2527%，占全州出口总额的5%，创历史新高。**三是**国际市场持续拓展。全州进出口业务遍布全球六大洲，与65个国家和地区发生贸易往来，比2017年增加5个；**四是**“破零倍增”成效显著。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由2017年的42家增加到45家，其中实现“破零”企业17家，实现“倍增”企业5家。**五是**县市区外贸发展明显协调。9县市区首次全部破零，永顺县在完成“破零”发展的基础上，还实现了业绩大增，出口额达1146万美元，一跃位于全州第三。**六是**龙头企业发展稳定。全州进出口额达1000万美元的企业5家，分别为州丰达合金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唯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湘西致远矿产品贸易有限公司、湖南宸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湘西伟佳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实现进出口额6797万美元、6540万美元、4457万美元、1845万美元、1137万美元。

**（3）内贸流通稳定有序。**2018年全州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7.6亿元，同比增长10.1%。新培育电子商务和商贸物流企业10家，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企业6家，培育限上企业（含大个体户）38家，限上企业培育数量创历史新高。**一是**创品夺牌效果好。湘西弘湘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河溪”品牌、古丈县湖南英妹子茶叶科技有限公司（品牌：英妹子(德明茶铺)）、龙山县刘大姐土家特色食品有限公司（品牌：洗车河）等3家企业品牌获第四批“湖南老字号”认定。**二是**市场消费火热。吉首步步高、新一佳、佳惠、和盛堂等6家大型超市、百货市场共实现销售额达10多亿元，各县县城商圈内各类展览展销活动持续开展，消费市场呈现持续火热景象。**三是**商贸物流建设加快。吉首市世纪广场商业城、凤凰县南华里商贸综合体和龙山县万汇国际广场等一批商贸物流项目正在加快建设，部分已建成投入使用。**四是**市场保供有力。积极应对8月以来爆发的非洲猪瘟疫情，增加企业储备300吨，投放生猪储备1400头，有效地保证了市场供求和价格稳定。**五是**商务领域安全平稳。严格执行“一单四制”制度，深入开展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大督查行动，全州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平安无事，获评2018年全州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六是“**湘品出湘”效果好。实施“湘品入沪”“湘品入鲁”等促销活动，推动46家101个产品亮现上海、走进广东、畅销长沙、热销济南，销售额突破2000多万元。积极策应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进加油站地下油罐改造进展有序。

**（4）电子商务加快发展。**2018年，全州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达40亿元，同比增长60%。**一是**电商服务站建设覆盖了所有贫困村。把电子商务作为助力脱贫攻坚的新路子，早动员勤部署，提前下达目标任务，大力争取资金支持，全州新建农村电商服务站643个，覆盖了所有贫困村。**二是**抓全国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效果明显。高频调度、加强指导，精心准备、大力争取，龙山、保靖、古丈、永顺、泸溪等5县成功获批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各县享受国家相关政策资金2000万元的支持。**三是**电商经营主体不断壮大。通过指导帮助企业包装项目、向上争取资金和政策等方式，培育了以湖南盘古、尚达善为主的支撑服务类企业，以花垣购、醉湘西、湘西农场等为主的平台企业，和以松桂坊、鑫科牧业、迷迭香为代表的电子商务应用企业。**四是**积极与知名电商平台对接。先后对接了淘宝、苏宁、京东等国内电商知名平台，开设了“湘西馆”集中展示推销我州特色产品和特色资源。**五是**抓实电商扶贫工作。大力推动农产品上行，着力帮助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全州农产品上行累计交易额达3.3亿元，人均交易额111元，超过目标任务36元。

**（5）从严治党和机关管理**

**➀为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制定了《州商务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分解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与各科室及二级机构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4月23日组织干部专题学习了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州委七项规定，开展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自查自纠，规范了办公用房，清理出违规接待4起并及时整改到位。

**➁组织、领导班子建设和人才工作有序推进。一是**基层党建持续加强。今年以来，我局认真抓好党建工作落实，按要求认真开展党建述职评议，全面开展“五化”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新实施直属机关党委党建工作月提醒，召开微信电话月例会，支部党建工作资料整理实行“五本+一台账”，积极申报党建示范点建设。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开展党建“1+1”活动。**二是**领导班子精诚团结、队伍建设不断壮大。严格按照州委、州政府文件要求，加强领导班子和队伍建设，积极配合完成州委组织部对我局开展领导班子成员政治建设考察工作，按要求撰写上报班子成员个人自查材料，单位开展学习、制度执行、上级交办的整改落实等工作，安排机关科室长及以上领导、退休处级干部代表开展深度访谈；完成落实好《关于领导班子暑期轮休工作的通知》要求，安排值班值守，按期返岗工作，有力推进商务工作稳步开展，班子高度团结；无违规选人用人情况发生。严格按文件要求，落实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按照州政府文件要求，配合州人社、民政、编办等部门，认真抓好军转安置工作，不打折扣落实军转干部安置政策。**三是**人才工作有力有效。根据州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要求，按期完成商务领域人才摸底统计上报工作。认真落实《湖南省芙蓉人才行动计划》和《湖南省芙蓉人才行动计划六项工程的实施方案》，履行了人才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参与配合完成《湘西武陵人才行动计划》的意见征集修改工作。积极按照州委组织部州组通〔2018〕11号文件要求，报送2名科级干部分别参加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和科干班学习。认真抓培训工作，组织干部参加新任科级干部廉政教育、组工干部培训班，认真组织参加省厅举办的招商引资、对外贸易、电子商务等业务骨干人才培训。**四是**政治建设明显强化、干部能力明显提升。严格按照干部提升年活动文件要求，抓好党员干部职工的网络在线学习、集中学习培训，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全局干部职工素质在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和政治自律上全面得到提升，有力地服务全州商务和开放型经济。同时按州委巡察文件要求，完成州委巡察人才库名录收集上报工作。

**③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先后开展了8次中心组集中学习，其中邀请讲习团老师上门授课6次，开展了24次干部集中学习，按要求完成了文明创建工作任务，平台得分98分，积极迎接实地验收，制作宣传总结视频。严格按照州文明办年度工作安排推进局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文明创建活动呈现常态化；扎实开展了网络文明专项行动，成立了工作专班，制定了工作方案，认真抓好工作落实；及时完成网络正面宣传及舆论引导工作指令；网络舆情处置有力有效，没有发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网络舆情；严格按要求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工作。

**④全面从严治党成效明显。**强化“一岗双责”意识，完善反腐倡廉工作机制。通过微信群、QQ群等信息平台发布违纪违规案例，时刻敲响廉政警钟；组织干部观看廉政教育警示片，让干部树立廉政意识；认真学习新修订的《共产党员纪律处分条例》，并组织测试。一年来，全局干部无违纪违规现象发生。按要求完成巡察整改任务，制定整改方案，按时上报整改进度和工作小结。

**⑤统一战线明显加强。一是**党外人士调训方面：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和司法机关、政府工作部门党外干部政策要求，完成党外干部配备工作。**二是**落实宗教领域专项工作方面：4月2日，组织召开州直商务系统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动员会议，全面总结2017年我局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成效，安排部署2018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对民族团结工作先进典型进行表彰，及时印发了《州商务局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方案》、《州商务局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领导小组方案》。给民宗委指定邮箱按月上报我系统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及相关活动。认真落实宗教领域专项工作，没有造成负面影响，没有发生民族宗教领域突发性事件，舆论舆情得到有效管控。**三是**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方面：已按照《<湘西自治州“优化大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州办发电〔2018〕65号）文件精神认真制定方案，成立优化发展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进行业务培训，出台了相关政策，助力外贸发展，鼓励企业积极参加境外展，开拓国际市场。

**⑥脱贫攻坚冲刺效果好。一是**“十项工程”方面：今年精准脱贫“十项工程”涉及我局的工作主要是电商扶贫，目前，全州已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站643家，电子服务站建设覆盖了所有贫困村。**二是**驻村扶贫方面：自我局的驻村扶贫工作转战永顺县永茂镇樟木村以来，局驻村扶贫工作队全体人员激情满怀、斗志高扬，敢拼敢干、吃苦耐劳，工作上讲究方法、心无旁骛、舍己为公，扎实推进樟木村的精准识别、基础配套、产业发展、公共服务，抓实了精准扶贫的迎检台帐、动态管理、查漏补缺，摸索并创造出了一些有益的经验和做法。强力推动村道路硬化、村级组织活动中心等项目建设，深入开展异地扶贫搬迁、产业发展帮扶等工作，认真完善各类资料台帐，目前樟木村各项迎检准备已经就绪，村容村貌有了很大改观，自查达到了村出列标准，通过州检脱贫出列，待省检复核验收。**三是**东西部扶贫协作方面：严格按照《湘西州对接济南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考核办法》狠抓各项工作落实，8月16日，济南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湘西州商务局、州投资促进事务局在济南市成功召开东西部扶贫协作联席会议，议定了东西部扶贫协作三年行动计划和2018年工作要点；全年从山东省引进20家企业在州注册。11月22日在济南市成功举办了2018年湖南省湘西自治州（济南）招商引资座谈会；11月23日，组团参加第四届中国(济南)电子商务产业博览会暨首届泉城电商大会；11月25日至12月2日，我州与济南市联合举办的首届“体验湘西”活动周(济南)在泉城特色标志区百花洲启动，到访市民游客20万人次,50多家企业货值200多万元的120多种湘西名优特产品绝大部分产品已经断货。

 **⑦财税管理。**完成了2017年度州商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并组织开展了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2015—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分别于今年3月、5月、6月对2017年度和2015—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和流通产业发展专项）进行了收集、整理、汇总等各项工作。按照《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开展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通知（湘商财[2018]8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5—2017年度省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三年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湘财外[2018]12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5—2017年度湖南省流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湘财外函[2018]8号）的通知要求，布置到各县市区对2017年度和2015—2017年度下拨我州的流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并于今年4月初配合省商务厅及所聘请的湖南新星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州2017年高性能烧结锻轧锰研发项目、林峰乡土特产物流市场等7个项目的专项资金进行了现场评价。

 **（6）公共责任**

**➀社会治理综合治理成效突显。**我局高度重视社会治理综合治理工作，局党组定期听取综治工作情况汇报，全年先后召开综治工作座谈会共20余次，解决了综治、维稳、反邪教、禁毒等一系列工作开展中的具体问题。先后安排综治维稳等专项行动工作经费10多万元，确保了各项工作落实。紧紧围绕全国“两会”、“6.26国际禁毒日”、“4.15国家安全日”等重点敏感时期，加强情报信息工作，排查重点行业、稳控重点人员，全力维护重点敏感时期的社会政治稳定。相继组织开展了“顺民意、保民安”、平安商务、雷霆行动、“百日维稳攻坚”和打黑除恶等一系列专项行动。认真抓好对口帮扶点花垣县双龙镇禁毒宣传力度，持续开展打击贩毒、吸毒活动，有效维护单位、企业及村镇的平安和谐。坚持“有黑必除”，按照“主动进攻、打小打早、综合兼施、除恶务尽”的方针，整合力量资源，采取综合手段，向黑恶势力发起凌厉攻势。利用4.15国家安全日和11.1国防日的契机，大力开展国家安全建设，4月12日邀请州国家安全局的领导开展了“安全永远在心中”为主题的安全知识讲座，10月31日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学习《国家安全法》、《情报法》、《反间谍法》|《反恐怖主义法》等学习，发放相关书籍达100多册，宣传标语和横幅达10余条，使国家安全观念深入人心。

**➁信访维稳力度大。一是**信访问题方面：全年我局没有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大规模集体访事件；没有发生中央和省、州交（督）办件到期未办结的现象，按时完成了11月份省委第五巡视组交办的信访件1件，并于信访人签订了息访息诉协议书，成功化解了一起上访11年的积案。今年我局没有发生对规模集体访，迟报、误报、漏报、瞒报信息的现象，对每一件受理办理的信访问题都进行了群众满意度评价；在接访劝返工作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要求，服从调度。**二是**重大群体性事件处置方面：全年我局没有发生重大群体性和特大群体性事件；没有发生对重大及以上群体性事件，迟报、误报、漏报、瞒报信息的现象。同时，我局采取措施依法化解商务领域各类矛盾纠纷，积极配合州法院全力推进州武陵商业大厦破产清算改制工作，对州武陵商业大厦职工反映的诉求及时进行了沟通、化解,目前已完成职工安置工作，遗留问题化解处理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③安全生产平稳。**今年来我局始终绑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局机关、直管或主管行业没有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生产工作连续多年获评全州先进。

**④美丽湘西建设效果好。**我局高度重视美丽湘西建设工作，认真抓好机关及其下属单位院落日常保洁和绿化、美化、亮化工作，先后投入资金6万余元，清理化粪池、维修改造卫生厕所、修缮破损的灯具、购置绿植等，机关环境面貌焕然一新。配合交通部门抓实了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卫生厕所改造工作，目前已经全部改造完成。

**⑤依法行政。**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认真执行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无行政行为被复议机关撤销和行政败诉；搞好政务公开；严格依法行政，没有发现经纪委查实不作为、缓作为、乱作为的情况。未收到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及时搞好行政复议应诉上报统计。

**一是**完成2018年普法考试工作，认真组织开展了行政执法考试。**二是**全面简政放权。按照“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及时将梳理后的我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结果报送至州编办、州法制办和州发改委。将行政权力由原来的49项，精简至25项（其中行政处罚10项，行政检查6项，行政强制1项，其他行政权力4项，行政审批转报4项），梳理出行政责任29项（其中部门职责19项，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10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5项（其中限制类1项，限制类24项），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63项（其中限制外商投资准入产业目录35项，禁止外商投资准入产业目录28项），并将按照职能职责调整对其进行动态管理。**三是**全面简化流程。开展了“减证便民”专项行动，由于我局的4项行政审批转报件均为州级初审件，所需证明材料均为上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求，我局无权减少申报材料，经清理保留27项证明材料，清理结果已报送至州法制办。**四是**全面整合窗口。“三集中、三到位”工作已落实，并将我局七项（4项行政审批、3项公共服务）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入州政务中心；安排了专门的工作人员，实现了“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一站式”服务。**五是**窗口服务加强。我局进驻中心2名工作人员已到位，对其进行了业务知识培训，现已基本具备了为办事群众提供政策咨询、材料指导、办事引导和业务预审等服务能力；我局的7项政务服务事项已全部进入州政务中心进行办理，不存在体外循环问题；我局还制作了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优化了事项流程图，并将办事指南和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范本摆放于中心窗口，便于群众了解办事流程；制作了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专用章，摆放与州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六是**网上可办率提高。已将我局行政权力事项全部录入了“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其中依申请类事项网上可办率已超过60%。**七是**“五办”事项清单梳理完成。严格按照“五办”相关要求，相关业务科室全面梳理了“五办”事项，我局没有“五办”政务服务事项，梳理表格已报州编办。**八是**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填报发布。已按时完成了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填报、审核发布工作。**九是**积极配合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各业务科室按要求梳理了 “最多跑一次” 政务服务事项，我局共梳理出7项“最多跑一次”事项，均能在政务中心实现“最多跑一次”，并已将梳理结果报州编办。

 **2.绩效评价**

**2.1 绩效评价目的。**科学评价全州商务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守“542”发展思路，围绕打造国内外知名生态公园，以壮大主体为支撑，以调整结构为主线，坚持内外开放并举，引进外资与内资并重，开拓国际国内市场并行，加快发展速度，提高发展质量，增强发展后劲，推动全州商务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2.2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根据《湘西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19〕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州商务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2019年4月召开了现场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于6月15日完成自评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1）核实数据。**对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18年度和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2018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4）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5）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6）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

 **（7）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2.3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绩效评价采取自评方式，有一定的局限性。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3.1 投入（13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3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3分。

1. **在职人员控制率（3分）**

本部门2018年年末实际在职人员为72人，而编委核定的在职人数为78人，实际在职人员数占编委核定的编制数的比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92.31%，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符合规定要求，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3分。

1. **“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

2018年度本部门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为72万元，2017年度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额为76.4万元，本部门“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5.76%。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0，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4分。

**3.2 过程（61分）**

**（1）预算完成率（5分）**

本部门上年结转和结余407.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40.55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266.75万元）；年初预算1543.40万元，本年追加预算5383.9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98.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07.58万元，项目支出结转790.77万元；本单位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100.00%，预算完成率每低于5%扣2分，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5分。

1. **预算控制率（5分）**

 2018年本部门预算追加数为5383.91万元，年初预算为1543.40万元，预算控制率＝（本年预算追加数÷年初预算）×100%＝348.83%。预算控制率大于100%不得分，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3）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5分）**

2018年本部门没有新建楼堂馆所，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4）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5分）**

2018年本部门没有投资新建楼堂馆所，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1. **公用经费控制率（8分）**

 2018年度本部门实际公用经费支出为296.85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349.77万元，本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84.87%，根据评分标准，每超出1%扣1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8分）**

 2018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60.07万元（公务接待费27.08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99万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72万元（公务接待费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83.43%<100%，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1. **政府采购执行率（5分）**

 2018年度本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70.31万元，年初预算73.89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实际政府采购预算数）×100%=95.15%。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8）管理制度健全性（8分）**

 本部门建立各项管理制度，有内部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9）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本部门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10）预决算信息公开性（5分）**

本部门2018年度预算已按财政要求在湘西自治州商务局门户网站公开，本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3.3 产出及效率（26分）**

**（1）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8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97.31%，州绩效办2018年对本单位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评分为93.341分。则本单位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7.47分。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6分）**

**①经济效益（3分）**

——招商引资：2018年，州外境内招商引资到位资金393.28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58%，同比增长20%。其中：引进省外境内资金81.57亿元，同比增长17.28%，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3.26%；新引进500强企业投资项目6个，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20%；实际利用外资412.8万美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3.2%。

——对外贸易：全年全州完成进出口总额2.44亿美元, 增长23.8%，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5.6%。

——外经合作：全年全州实现境外劳务合作营业额2989万美元，增长22.4%，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4.5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年全州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7.6亿元，增长10.1%；培育限上商贸流通企业38家。

——电商平台建设。2018年全州新建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643个，创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5个，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40亿元，全面并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➁社会效益（3分）**

**一是城乡居民收入方面：**围绕如何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扎实开展农村电商发展工作，永顺县、保靖县、古丈县、泸溪县、龙山县成功申报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获各类政策支持资金1亿元，全州新建电商服务站643个，覆盖了所有贫困村。同时，抓好线上线下营销工作，帮助农户增收促脱贫， 1-12月，全州实现电商交易额40亿元。扎实推进“湘品出湘”活动，先后组织州内农产品销售企业参加上海沪洽周、硒博会、康博会、中博会等活动，带动农产品销售近1000万元。**二是污染防治方面：**我局严格按照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办法及实施细则要求，认真抓好具体涉及我局的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改造工作落实，取得了显著成效。截止目前，全州地下油罐防渗改造477个，优先完成建站15年以上和周围存在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的加油站防渗改造工作任务，出于安全生产等方面考虑，我州加油站分三年进行地下油罐防渗改造。

2018年，我局积极创先争优，大力创品夺牌，取得了显著成效。湘西州5个县成功创建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湘西弘湘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河溪”品牌、湖南英妹子茶叶科技有限公司德明茶铺的“英妹子”品牌、龙山县刘大姐土家特色食品有限公司的“洗车河”品牌等三家企业品牌成功申报为第三批“湖南老字号”。州商务局已连续三年被州委、州人民政府评为全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优秀单位，并获全州文明单位、综治工作先进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优秀单位、精准脱贫攻坚考核先进单位、老干工作先进单位、全省外经工作先进单位、州政府目标管理良好单位等荣誉称号。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3）行政效能（6分）**

商务部门强化宣传发动，提高效能建设思想认识。深入学习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内容和重大意义，深刻理解和准确定位在履行商务职能、服务经济发展和满足群众需求中的职责；加强组织领导，推动效能建设协调开展。采取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办法，对职工工作作风、服务态度及岗位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等效能建设有关制度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积极建章立制，落实效能建设长效机制。坚持把机关效能建设纳入制度管理，用制度来保证机关效能建设落到实处。根据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抓突出问题对照整改，抓长效机制建立落实，整体行政效能稳步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本次绩效自评，我们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本单位内部员工发放问卷调查90份（本单位员工30份、服务对象30份、社会公众30份），从收回的问卷调查了解，服务对象、社会公众对本单位的工作现状评价、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倾听群众意见、服务承诺以及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各方面均给予了满意的评价，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4.需要说明事项**

**4.1**本单位2018年度预算控制率为348.83%，该项指标不得分，原因是所属州武陵商厦的企业改制和职工安置费（3775.30万元）、州直企业电商等专项资金从我局过路已及招商引资专项（活动）资金年初没有纳入部门预算等形成大量的追加预算所致。

**4.2**政府采购预算调整后为73.89万元，主要原因是所属州投资贸易促进中心位于吉首市火车站货场浪头河的光明仓库（又称“八大仓库”），于2018年9月25日被列入浪头河区棚户区改造（旧城区改建）项目（吉政发[2018]23号），导致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所列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等采购品目不能执行，属政策性调整。

 **5.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州商务局认真自评，2018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为“优”。

**5.1 绩效评价得分。**经单位自评，评价得分为94.4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5.2 存在绩效问题。**年初编制的预算与实际需求差距较大，导致年内预算追加较大，预算控制率超过100%，影响单位评分及评价等次。

 **6.经验教训与建议**

**6.1主要做法及经验**

**(1)全局工作始终坚持党建引领、脱贫统揽、领导带头。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发展，旗帜鲜明讲政治抓政治。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坚持党的领导是商务人必须恪守的根本政治原则。经常教育党员干部敬畏党纪国法、敬畏天地自然、敬畏人民群众，坚守政治忠诚，严肃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提高政治觉悟，涵养政治文化，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今年来，先后召开5次专题会议研究党建工作，组织党员干部先后赴永顺县塔卧接受红色传统教育、赴花垣县十八洞村开展“感党恩、学真经，决胜脱贫攻坚”等教育活动11次。举行了机关党委换届选举并成立了机关纪委，充实了机关党委力量。通过抓党建，着力提升了党员干部的党章意识、创业意识、科学意识、较真意识、担当意识“五种意识”，提高组织力、执行力、公信力、影响力、自控力“五种能力”，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引导全局干部职工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不断增强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进一步夯实团结奋斗、推动发展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二是**坚持脱贫统揽发展，助力脱贫攻坚冲刺。始终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商务事业发展，紧紧围绕州委脱贫攻坚冲刺年目标要求，狠抓电商扶贫、驻村扶贫、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落实，助推全州精准脱贫步伐加快。全力推动电商服务站建设覆盖所有贫困村，全州1110个贫困村中累计已全部建成电商服务站，实现了电商服务站覆盖所有贫困村；狠抓驻村扶贫，我局的包扶村吉首市丹青镇锦坪村、白云村已于2017年底实现“户脱贫、村出列”，在全州上下形成了“精准脱贫学吉首，吉首市精准扶贫看锦坪”的良好舆论导向，自我局的驻村扶贫工作转战永顺县永茂镇樟木村以来，局驻村扶贫工作队全体人员激情满怀、斗志高扬，敢拼敢干、吃苦耐劳，工作上讲究方法、心无旁骛、舍己为公，扎实推进樟木村的精准识别、基础配套、产业发展、公共服务，抓实了精准扶贫的迎检台帐、动态管理、查漏补缺，摸索并创造出了一些有益的经验和做法。强力推动村道路硬化、村级组织活动中心等项目建设，深入开展异地扶贫搬迁、产业发展帮扶等工作，认真完善各类资料台帐，目前樟木村各项迎检准备已经就绪，村容村貌有了很大改观，已顺利通过州检脱贫出列。同时我局还认真抓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严格按照《湘西州对接济南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考核办法》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成功召开了联席会议，议定了东西部扶贫协作三年行动计划和2018年工作要点，从山东省引进20家企业在州注册。并在济南市成功举办了2018年湖南省湘西自治州（济南）招商引资座谈会；组团参加了第四届中国(济南)电子商务产业博览会暨首届泉城电商大会；成功举办了首届“体验湘西”活动周，到访市民游客20万人次,50多家企业货值200多万元的120多种湘西名优特产品绝大部分产品已经断货。**三是**坚持领导带头示范，营造齐抓共管的浓厚氛围。为确保我局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州政府目标管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等工作任务圆满或超额完成，局党组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就有关任务进行逐项分解，分别相应成立了我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个相关科室责任，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靠前抓，相关科室具体抓”的良好工作格局。领导小组成立以来，办公室积极作为、扎实工作，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确保了我局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州政府目标管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等工作取得实效。

**(2)招商引资大手笔策划、大方阵考核、大力度创新。一是**早安排勤调度。先后召开了全州商务工作会议、商务重点工作现场推进会、沪洽周工作调度会等进行安排部署，通报了2017年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了2018年重点工作。**二是**明奖惩重考核。对2017年招商引资工作进行考核验收并兑现了最高达20万元的奖励，激发了全民招商引资的热情，同时对2018年招商引资工作继续实行三大方阵考核。**三是**强化项目包装。重点围绕农业现代化、现代金融业和矿产品精深加工业等10大重点产业领域，累计征集招商项目共117个，总投资额近1000亿元，并通过“沪洽周”等重大活动广泛宣传推介。**四是**勤思考勇创新。以州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名义印发了《湘西自治州州直单位招商引资活动管理办法(暂行)》，从适用范围、接待标准、差旅费报销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等方面作出了新规定。**五是**着力招大引强。累计新引进广东省恒大集团、广东省碧桂园集团和湖南省步步高集团500强企业项目6个，目前各项目进展顺利。**六是**重大活动效果好。7月23日，于“沪洽周”期间创新举行了招商推介和重大招商项目签约仪式，现场签约项目19个，协议引资160.2亿元。**七是**县市招商氛围浓。吉首市通过前期上门走访，广泛邀约客商，于9月26日举行2018年招商引资重点项目签约仪式暨重点项目推介会，现场集中签约27个，协议引资412.2亿元。

**(3)外经外贸强政策支持、优服务保障、重市场引导。一是**积极推动出台支持政策。6月21日，以州人民政府的名义印发了《关于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该文件对外商投资企业和外贸企业发展壮大、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州内企业境外展销、对外劳务合作等八个方面予以重点支持和鼓励，对我州开放型经济发展产生重大积极影响。**二是**抓进出口企业业务培训。先后4次组织外贸企业进出口业务培训，集中宣传宣讲有关政策措施，采取发放宣传资料、调查问卷、邀请专家宣讲以及现场讨论等方式，及时将上级最新的外贸政策让外贸企业知晓、掌握、运用。**三是**抓进出口企业业务指导。先后5次深入外贸企业进行调研，宣讲外贸政策和最新的国际市场形势，全面掌握外贸企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帮助解决有关困难和问题。**四是**积极服务中小微外贸企业。购买了湘西州生意圈供应链公司为我州中小微外贸企业免费提供通关、物流、退税、结汇、融资等综合服务，加大了对生易圈外贸服务公司的指导，现其业务覆盖面从湘西经开区扩大至全州，更多的中小微外贸企业从中受益。同时，积极协调州国税局帮助外贸企业解决及时退税的问题。**五是**通关便利化步伐加快。积极协调商检、口岸和税务等部门有效解决了企业出口退税指标额度不足的难题。湘西公路口岸顺利通过了省联合验收组的验收，标志着我州通关一体化进程迈出重要一步。**六是**外经合作交流成效明显。抢抓农民工和大中专院校学生返乡过春节的机遇，搭建了“打洋工”外派劳务咨询服务平台，充分利用网络、电视、广播、微信等媒体，大肆宣传外派劳务。广泛联系省内有资质的对外劳务企业，并有针对性地选择适合我州务工人员的项目进行重点了考察、洽谈和对接。

**(4)内贸流通抓澄清底子、抓主体培育、抓维稳保供。一是**澄清商贸物流底子。通过认真摸底调研，全面掌握了全州商贸物流情况，目前，全州共有商贸流通企业和大型商贸流通个体经营户893家，大型商贸流通个体经营户524户，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324家，其中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商业批发企业96家，500万元以上的商业零售企业101家，200万元以上的住宿餐饮企业127家，各类商场超市数量达2000多个。**二是**完善商贸物流规划。精编了《湘西自治州商贸物流业发展规划》，成功并入全州十大重点产业发展规划。**三是**市场消费十分火热。吉首步步高、新一佳、佳惠、和盛堂等6家大型超市、百货市场共实现销售额达10多亿元，各县商圈内各类展览展销活动持续开展，为广大群众奉上了琳琅满目的商品。**四是**限上企业培育效果较好。全州新培育电子商务和商贸物流企业10家，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企业6家，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含大个体户)39家，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五是**商贸物流园建设有序。吉首市世纪广场商业城、凤凰县南华里商贸综合体、保靖县江山一号综合体、龙山县万汇国际广场、古丈县锦华柑桔交易中心、花垣县现代物流园等一批商贸物流项目正在加快建设，物流园及其配套功能建设步伐加快，部分已经建成投入使用。**六是**“湘品出湘”来势好。“沪洽周”期间，省政府举办了“湘品入沪”—湖南名优特新商品展示交易周，我州共组织30多家企业的60多种名优特新产品参展，神秘湘西醋、古丈毛尖、黄金茶和非遗传承的工艺品等，深受消费者喜爱。**七是**创品夺牌效果好。积极申报“湖南老字号”取得明显成效，湘西弘湘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河溪”品牌、湖南英妹子茶叶科技有限公司德明茶铺的“英妹子”品牌、龙山县刘大姐土家特色食品有限公司的“洗车河”品牌等3家企业品牌成功申报为第四批“湖南老字号”。

**(5)电子商务争全域示范、推建站覆盖、促产品上行。一是**成功创建为全域电商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州。联合州县商务、扶贫、财政等主管部门，经过精心指导相关县积极组织申报、积极参与现场答辩，最终龙山、保靖、古丈、永顺、泸溪等5县成功获批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花垣县、凤凰县2017年获批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吉首市为省级贫困县)，这标志着我州成为全国首批全域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州。**二是**着力推进农村电商服务站建设覆盖所有贫困村。推进农村电商全覆盖是州委实施精准脱贫十大工程的重要内容，农村电商服务站建设项目是州人民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今年来，我局早动员、早部署，提前下达目标任务，大力争取资金支持，经常召开现场会议进行调度，目前全州1110个贫困村中已经全部建有电商服务站，仅今年就在643个贫困村中建成电商服务站。**三是**着力培育“三型”企业以增强竞争力。通过指导帮助企业包装项目、向上争取资金和政策等方式，不断加大对基础好、潜力大、成长快的电子商务企业的支持力度，培育了一批有较强竞争力、区域领先的电子商务骨干企业。目前，以湖南盘古、尚达善为主的支撑服务类企业，以花垣购、醉湘西、湘西农场等为主的平台企业，以松桂坊、鑫科牧业、迷迭香为代表的电子商务应用企业发展来势较好。**四是**积极与知名电商平台开展对接合作。先后对接了淘宝、苏宁、京东、快乐购等国内电商知名平台，并在其平台上开设了“湘西馆”，作为集中展示推销我州特色产品和特色资源的重要电商服务窗口。目前，“湘西馆”已入驻企业210家，展销产品240余种，累计销售额近5亿元。**五是**进一步抓实电商扶贫工作。积极推动农产品上行，着力帮助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目前，我州贫困村交易额来势较好，农产品上行累计交易额达3.3亿元，人均交易额111元，超过目标任务36元；贫困村年平均交易额达30万元，是年目标任务数10万元的3倍；培育电商扶贫小店2935个，平均每个贫困村2.6个；建成年交易额50万元的村级服务中心40个，培育出2个年交易额500万元的县级服务中心。

**(6)机关建设活力更充足、工作更务实、激情更高扬。**全局上下严格按照“建设一流班子、带好一流队伍、培育一流作风、树立一流形象、争创一流业绩”的总体要求，全面加强局机关建设，激发了干事创业热情，构建全员比学赶超浓厚氛围。**一是**深化理论学习。先后邀请了新思想湘西讲习团专家来局授课5次；深入内外贸企业开展政策宣讲6次；先后集中深入我局扶贫村宣讲6次，先后深入企业宣讲3次。采取干部职工集中学、支部科室分别学、干部个人自由学的方式扎实开展了周五学习活动，局党组书记、局长向仕连同志撰写《对建设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的工作思考》在“新湖南”上发表，《力争在加快开放湘西建设中有新作为》在“湘西工作”上发表，撰写的《强化“四轮驱动”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在州委刊物“工作情况交流“第三期发表。**二是**基层活力增强。对局机关三个党支部全部打散，按照年龄结构、性格爱好等因素重新组合成两个，配齐配强了各支部班子，进一步激发了基层党支部的活力。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生动活泼开展了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红色教育、社区报到服务、基层党建1+1促脱贫等活动，表彰了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举行了直属机关党委换届(第三届)选举，选举产生并组建了新一届局直属机关党委班子。**三是**狠抓文明创建。以创建州级文明标兵单位为契机，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扎实开展了文明科室、文明职工、文明家庭等创建评比、爱老护老、道德讲堂、志愿服务、书香商务等活动，极大地激活了干部干事热情，提升了商务部门形象，全局上下呈现出文明花开、活力四射的生动局面。**四是**切实转变作风。全局上下认真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抓实智慧商务建设，扎实推进依法行政，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工作上雷厉风行，措施上有效过硬，作风上真抓实干，今年来多次深入基层、深入企业、深入扶贫村开展调研，现场帮助解决各种困难问题200多个。**五是**提高工作效率。各项工作做到年初有计划、年中有督查、年底有总结；下发了局全员全过程绩效考核文件，在全局上下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坚持文不过夜、事不推诿，尽心尽力、尽职尽责，敢于担当、勇于负责，日常业务工作强化督查、强化指导，紧紧围绕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均取得了较好成效。

**6.2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今年来，尽管全州商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和领导的要求和群众的期待相比，短板仍然比较突出，机制仍然没有理顺，难题亟待尽快化解。主要表现在：

**（1）招商引资用地难题突出。**各县市招商引资项目用地指标不足，如吉首市，随着吉首国际时代广场（红星美凯龙）、黄莲洞片区开发项目等重大招商引资产业项目相继启动建设，全市项目建设用地供地指标越发紧张，加上办理用地手续繁琐，影响了项目落户进程。其他各县均存在类似问题。

**（2）外经外贸发展短板突出。**国际电解锰价格波动较大，加上受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我州矿产品出口业绩增速放缓。同时，我州外贸发展结构不优、物流成本高、用工保障难、贷款融资难等问题比较突出。在外经合作方面还存在思想认识不足、劳务输出渠道较窄和对外投资积极性不高等问题。

**（3）内贸流通发展手段有限。**全州商贸物流业整体发展水平偏低，没有大型龙头企业带动，限上企业培育困难，专业技术人才缺乏，商品市场比较粗糙，商居混合、前店后居现象普遍，家电、汽配、副食、建材等专业市场重复建设现象严重，商贸物流基础设施及现代物流项目建设在用地、用电和用水等方面实行相关优惠政策激励措施缺乏。

**（4）电子商务发展基础不强。**基础方面，围绕客户以销定产、以销定价、以销定包装等方面薄弱，导致我州产品低价、低端、良莠不齐，难以建立品牌口碑；支撑方面，电商创业支持、物流补贴、人才培养等电商产业支持政策还较缺乏，信用认证、金融支持、包装配套、营销策划、技术支撑、物流保障和智库支持等配套体系处于相对滞后阶段。

 **6.3 建议和请求**

 **（1）认真贯彻《预算法》，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政策学习，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单位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理念。

 **（2）严格执行《预算法》，科学编制部门预算。**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3）**为落实省委“创新引领、开放崛起”发展战略的实施推进，推动我州开放型经济发展，建议州本级配套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纳入部门预算。

**（4）**为保证预算的完整性，根据新《预算法》要求，考虑部门离退休人员多的特殊情况，建议对管理离退休人员的全部待遇保障支出、物业管理费、老干部活动工作经费等纳入部门预算。

 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目标设定 | 6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3 |
| 预算配置 | 7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3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4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4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4 |
| 过 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10%（含），计5分；11-30%（含），计4分；31-60%（含），计3分；61-100%（含），计2分；大于10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0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7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 |  | 7.47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3 |
| 社会效益 | 3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  |  |  |  |  | **合计** |  | 94.47 |